

嶺東科技大學115學年度國際企業系四年制進修學制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115年4月15日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學年	一 年 級				二 年 級				三 年 級				四 年 級				總計			
	類別	科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			
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	
校訂必修	中文閱讀與思考	2	2			群己倫理與生命關懷	2	2			博雅通識(二)	2	2							
	職涯與職能發展	2	2			英文	2	2			博雅通識(三)			2	2					
	體育(一)			2	2	體育(二)			2	2										
	中文應用書寫表達			2	2	職場英文			2	2										
						博雅通識(一)			2	2										
						AI思維與應用			2	2										
	小計	4	4	4	4	小計	4	4	8	8	小計	2	2	2	2	小計				
院訂必修	經濟學(一)	3	3																	
	永續管理學			3	3															
	小計	3	3	3	3	小計					小計									
系訂必修	創意行銷	3	3			國際人力資源管理	3	3			財務管理	3	3			創業管理	3	3		
	國際貿易實務			3	3	國際企業管理	3	3			人際關係與溝通	3	3			跨文化管理		3	3	
						國際行銷管理			3	3	國際物流管理			3	3					
						組織行為			3	3	消費者行為			3	3					
	小計	3	3	3	3	小計	6	6	6	6	小計	6	6	6	6	小計	3	3	3	3
專業選修	會展英文(一)	2	2			日文(一)	2	2			日文(三)	2	2			商務英語會話	2	2		
	人力資源管理	3	3			韓文(一)	2	2			韓文(三)	2	2			商用越南文會話	2	2		
	會計學(一)	3	3			越南文(一)	2	2			越南文(三)	2	2			商用日文會話	2	2		
	顧客關係管理	3	3			財務報表分析	3	3			證券市場實務	3	3			商用韓文會話	2	2		
	商務軟體應用	3	3			國際貿易經營實務(一)	3	3			跨境電子商務	3	3			理財規劃	3	3		
	會計學(二)			3	3	商業設計軟體	3	3			大數據分析	3	3			勞資關係	3	3		
	經濟學(二)			3	3	電子商務行銷策略	3	3			商圈分析與展店實務	3	3			公共關係	3	3		
	企劃書撰寫與編輯			3	3	AI商業與應用			3	3	越南文(四)			2	2	會展規劃與管理	3	3		
	會展英文(二)			2	2	ESG碳盤查與足跡管理			3	3	直播自媒體經營			3	3	品牌行銷策略			3	3
	電子商務概論			3	3	多媒體影音設計			3	3	外匯操作與風險管理			3	3	衍生性金融商品			3	3
	商展與商業攝影			3	3	越南文(二)			2	2	韓文(四)			2	2	國際商務談判			3	3
	商業數據分析與應用			3	3	資料視覺化分析與應用			3	3	日文(四)			2	2	整體造型設計			3	3
						日文(二)			2	2	金融科技管理與應用			3	3	國際企業經營策略管理			3	3
						韓文(二)			2	2	投資學			3	3	國際禮儀			3	3
						國際市場分析			3	3	統計軟體應用			3	3	就業輔導實務			3	3
						國際貿易經營實務(二)			3	3										
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
小計	14	14	20	20	小計	18	18	24	24	小計	18	18	21	21	小計	20	20	21	21	
共同選修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一)	2	2													
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二)			2	2											
	其他科目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
	小計				小計	2	2	2	2	小計					小計					
總計	24	24	30	30	總計	30	30	40	40	總計	26	26	29	29	總計	23	23	24	24	

規定事項

- 一、 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，包含校訂必修 24 學分、院訂必修 6 學分、系訂必修 36 學分及專業選修 62 學分。
- 二、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：一至三年級每學期為9-25學分；四年級每學期為6-25學分，詳細規定依本校學則辦理。
- 三、 學生得至外系選修本系未開設之課程，修習及格之學分經系審核，至多得採計 20 學分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（含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）。學生亦得至外校修習本系未開設課程，惟以 1 門科目為限；修得之學分須併入外系選修學分計算，至外校修習悉依本校「校際選課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四、 參加國防部預備軍官訓練團（ROTC）學生，其完成寒暑訓且取得證明者，得申請抵免本系各實習科目與學分，最多以 10 學分為上限。申請抵免全學期實習者，於實施全學期實習之當學期，須完成註冊並另行選課修習至少一門課。